

烟台市牟平区武宁街道初级中学学生日常管理

制度

一、进校制度

1. 严格遵守作息时间，准时到校，不得提前和迟到。
2. 必须规范佩戴校徽（校牌）。
3. 骑自行车的同学一律在指定地点上下车，并将自行车摆放到指定地点，按要求摆放整齐。
4. 进校时，应主动向教师问好（不用行少先队队礼）。
5. 严禁将校外人员带入学校，不得在校内和校门前会客或等候他人。
6. 严禁将手机、随身听、游戏玩具、小动物与学习无关的书、报、卡通画等带进学校。

二、升旗制度

1. 积极参加每周一的升旗仪式、集合、站队做到快、静、齐，不得无故缺席。
2. 升国旗、奏国歌时要肃立，（双手贴紧裤缝），脱帽行注目礼，认真聆听教育。
3. 平时遇升降旗，应自觉面向国旗肃立，不得随便走动。

三、课堂制度

1. 提前一分钟进入教室（体育课应提前站好队伍）准备好上课用品（书本均放课桌左上角），静候上课。

2. 上课铃响后，要尽快进入学习状态。上课应坐姿端正，专心听讲，积极思考，认真做好笔记。有问题时应举手，经老师允许后方可发问，回答问题应先起立。

3. 自习课坚持无声自习，不随便说话、下座，不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，自觉保持教室安静。

四、请、消假制度

1. 因事请假不能到校，应事先由家长来电话或到校与班主任请假。

2. 因病不能到校上课，两天以上须凭医院休假证明请假。

3. 迟到、旷课、病假累计超过规定，按学校学籍管理办法处理。

五、课间制度

1. 课间不许出校，遇特殊情况须经班主任同意陪同，送到传达室人员，经允许后，方可离校。

2. 教学区内应轻声慢步，不得追跑打逗，大声喧哗。不吹口哨，不讲脏话，不在楼内拍球，打扑克等活动。

3. 在教学区一律靠右行走，注意礼让，不得拥挤，不在门口站立，不窜班。遇到老师或来宾、参观人员时，要主动让路问好。

4. 遵守午休制度、午休时间，按时回家休息，不得在走廊内或校门口等人，不到处游玩，按学校规定时间到校，不要提前到校。

5. 未经老师允许，上课期间不离班，不随便进办公室。

六、两操两课制度

1. 坚持上好两操三课。
2. 课间广播操做到集合快、静、齐，做操要求动作准确整齐，符合拍节要求，动作到位。
3. 眼保健操要求穴位准确，力度适中，符合音乐拍节要求。

七、卫生制度

1. 各班值日同学应每天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完成环境、楼道、教室的清扫工作，做到卫生区内无死角、墙壁、地面、门、窗干净、无灰尘、无刻痕；黑板、讲台有专人负责；桌椅物品摆放有序。
2.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保持校园、教室的清洁卫生。不随地吐痰，不乱扔果皮纸屑，严禁从窗户扔杂物。
3. 每周二的全校卫生大扫除，应按学校规定的区域及标准，彻底做好教室卫生区及责任区的卫生，并接受学校的检查。

八、就餐要求

1. 不在教室就餐，自觉排队进入餐厅，不奔跑。
2. 自觉排队领饭，不插队，不喧哗、打闹。
3. 就餐时，小声细语；爱惜粮食，节约用水，不乱扔乱倒，人走桌净。
4. 不吃变质或无卫生安全保障的食品。

九、仪表要求

自尊自爱，注重仪表。要求服装、发型要符合中学生的特点，学生不佩戴任何饰物，不留长指甲，不染指甲，男生不留长发，不**焗**染不符合学校要求的发型。女生不化妆、不烫发。头发长短适中、整齐、利落。

十、学生交往要求

1. 同学间团结互助，互相尊重，正常交往，使用礼貌用语。同学之间发生矛盾，各自多做自我批评，不说脏话、粗话。矛盾纠纷要依靠老师和学校，通过正确途径解决，严禁打架或纠集指使他人打架斗殴，违者严肃处理，中考等级 c 等以下。

2. 提倡简朴，同学间不搞生日聚会等吃喝、游玩、送贺卡等活动。不结交有劣迹行为的学生，杜绝与社会闲散人员交往，同学有困难，要主动帮助。

十一、集会制度

1. 班会时要准时进班，不做作业，不做其他与班会无关的事情及活动。

2. 集会时要按时到场，做到保持安静，认真听讲，必要时要求做记录。

3. 参加校级大型活动时，听从统一指挥，不得随意走动和说笑，不做与会议无关的事情。

4. 组织观看电影和观看演出时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按指定位置就座，不准说笑打逗和窜位，尊重演职人员，适时鼓掌，不准起哄和带零食。

5. 积极主动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种实践活动。

十二、爱护公物制度

1. 各班应按学校要求，自行制定财产保管制度和节电、节水公约，将教室和环境公物保管落实到人。

2. 爱护公物及学校一切设施，凡损坏公物者，要主动报告、赔偿。对故意损坏公物者，除赔偿外，学校根据情节给予相应处理。

3. 不准在课桌上及墙壁上涂写、刻画，不准用脚踢门踏墙，开关门窗要轻推关。

4. 节约用水，节约用电，不得随意开关电门，放学时必须关灯。

十三、清校制度

1. 放学后应及时做好扫除，清扫后认真关窗锁门后方可离校。

2. 放学后立即离校，不在学校逗留，自觉执行清校制度。

3. 节假日，没有老师组织不得擅自到校活动。

十四、安全制度

1. 上学放学时要遵守交通规则，注意交通安全，不骑快车，不骑车带人，不闯红灯，骑车不打逗，不多人并行。

2. 上体育课应按老师规定着运动装，运动鞋，做活动时要按老师讲述的要求去完成，要遵守纪律，保障安全。

3. 不随意触摸电器设备和消防器材。

4. 不攀爬树木和建筑物。

5. 不将危害他人安全的器械、火种带到学校、违者处罚。
6. 按老师要求上好实验课, 注意安全, 不动、不拿危险药品。
7. 在校园内禁止在非运动场地开展体育活动。
8. 不到学生不适合场所, 如网吧等有损学生身心健康的场所。

烟台市牟平区武宁街道初级中学